

证券代码：600145

证券简称：*ST 新亿

公告编号：2016—029

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立案调查进展及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下达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新调查通字【2015】26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

一、进展情况

截止目前，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过程中，暂无新的进展。

二、风险提示

1、如果公司上述被立案调查事项被认定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13.2.1 条第（九）项规定的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情况，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13.2.9 条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 30 个交易日。交易期满后，公司股票将停牌，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 15 个交易日内做出公司股票暂停上市决定。

2、如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调查结果未认定公司被立案调查的事项存在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行为，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13.2.1 条规定的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情形，公司股票不会因信息披露违规行为被暂停上市。

三、其他

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事项进展公告。《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或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五日